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第三中学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第三中学人力资源劳务派遣服务采购项目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说明

项目编号：BSZCLHS-C-F-260030（包1）

一、项目终止依据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改革重点工作的通知》（财综〔2023〕12号）第十一条明确规定：严禁变相用工。购买主体不得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变相用工，不得将人员招录聘用、劳务派遣用工、公益性岗位设置等工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畴；已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形的，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完成整改。

我校本次人力资源劳务派遣服务采购内容，与上述政策要求不符，因此决定终止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二、后续工作安排

依据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十五条规定：采购过程中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终止采购活动，告知全部参与供应商，并将项目全过程情况、采购任务取消缘由报送同级财政主管部门。我校后续将按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公开发布本项目终止公告，通知所有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 整理项目相关材料，将项目开展情况、终止采购的政策依据及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第三中学

2026年8月14日

